

投资单位价格公告（2022-11） 《中国证券报》（2022-11-02）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账户单位价格公告															
研究 投资 服务 财富															
账户类别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税延养老产品
日期	现金增利	优选全债	打新立稳	稳健配置	平衡增长	策略成长	积极成长	季季长红利	成长先锋	优势领航	盛世优选	盛世华彩	盛世嘉享	年金策略精选2号	税延养老C
2022-10-10	16.0921	21.6179	14.9804	22.5045	12.5525	16.5104	14.1667	5.9401	42.8032	12.9428	11.4924	10.1052	10.0828	10.1459	11.0884
2022-10-11	16.0930	21.6415	14.9776	22.5079	12.5223	16.5731	14.2162	5.8583	42.8746	13.0751	11.4958	10.1119	10.0836	10.1468	11.0938
2022-10-12	16.0966	21.7159	15.0020	22.5682	12.5727	16.7483	14.4008	5.9493	43.5247	13.3844	11.5212	10.1326	10.0872	10.1477	11.1087
2022-10-13	16.0967	21.7246	15.0098	22.5600	12.5000	16.6558	14.3887	5.9218	43.4214	13.4515	11.5273	10.1349	10.0887	10.1486	11.1011
2022-10-14	16.1047	21.7981	15.0635	22.6365	12.5696	16.8499	14.6532	6.0296	44.1493	13.5940	11.5648	10.1595	10.0934	10.1499	11.1016
2022-10-17	16.1081	21.8097	15.0610	22.6478	12.5860	16.8034	14.6075	6.0262	44.1782	13.4469	11.5713	10.1607	10.0961	10.1521	11.1038
2022-10-18	16.1087	21.8076	15.0612	22.6570	12.5646	16.8526	14.6918	6.0232	44.2382	13.5191	11.5791	10.1667	10.0963	10.1530	11.1058
2022-10-19	16.1062	21.7640	15.0315	22.6219	12.5464	16.7043	14.5613	5.9580	43.8170	13.4489	11.5595	10.1509	10.0946	10.1539	11.1053
2022-10-20	16.1062	21.7264	15.0142	22.5868	12.4896	16.5468	14.3570	5.9311	43.5915	13.2027	11.5467	10.1423	10.0922	10.1548	11.0991
2022-10-21	16.1062	21.7161	15.0102	22.5876	12.4890	16.5996	14.3693	5.9156	43.5634	13.2730	11.5546	10.1457	10.0921	10.1562	11.1023
2022-10-24	16.1057	21.6444	14.9594	22.5434	12.3454	16.4621	14.0052	5.8083	42.9461	13.2728	11.5244	10.1318	10.0862	10.1586	11.1006
2022-10-25	16.1043	21.6149	14.9566	22.5204	12.3334	16.4584	14.0449	5.8033	42.8968	13.2804	11.5203	10.1313	10.0839	10.1596	11.0937
2022-10-26	16.1086	21.6571	14.9784	22.5573	12.3184	16.5459	14.1095	5.8553	43.2829	13.3631	11.5435	10.1481	10.0884	10.1605	11.1018
2022-10-27	16.1120	21.6441	14.9529	22.5441	12.3209	16.3224	13.9481	5.8183	43.0038	13.0375	11.5272	10.1327	10.0894	10.1615	11.0912
2022-10-28	16.1094	21.5515	14.8843	22.4594	12.2459	16.1307	13.6179	5.6702	42.1602	12.7898	11.4981	10.1030	10.0810	10.1629	11.0854
2022-10-31	16.1085	21.5114	14.8705	22.4340	12.1145	16.1136	13.5282	5.6378	41.9708	12.6954	11.4880	10.1029	10.0804	10.1653	11.0927
账户设立日	2001年5月15日	2001年5月15日	2001年9月18日	2005年3月25日	2007年5月18日	2007年5月18日	2007年5月18日	2010年6月25日	2015年3月16日	2010年6月25日	2018年6月9日	2020年12月2日	2022年4月20日	2022年5月13日	2018年6月25日
本公司每一工作日进行各投资账户投资单位价值评估。本次公告(2022-11)仅反映投资账户2022年10月01日-2022年10月31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22年12月2日。 详情请查询中信保诚人寿全国客服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信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证券代码:488377	证券简称:沛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7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1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1年11月26日至2022年11月26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2021年12月7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5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开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74.4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94,667,073股)的比例为0.90%,购买的最高价为21.52元/股,最低价为15.4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699.72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操作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股份,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88766	证券简称:普冉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6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10月31日,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0,720,297股的比例为0.059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23.73元/股,最低价为121.5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50,321.1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年6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及/或股权回购比例,公司拟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公司人民币24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6日、2022年6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41)。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开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2022年10月31日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2年10月28日,公司实施首次回购,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0,720,297股的比例为0.003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23.73元/股,最低价为121.5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50,321.1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02日		

司法拍卖公告	
江苏省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将于近期在上述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sf.taobao.com/0516/01)进行公开拍卖活动,于2022年11月25日10时起至次日10时止(延时除外)展开竞价,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被执行人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持有的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票简称:“ST海伦”证券代码300201)63460507股。 二、信息查询:上述拍卖标的物介绍、拍卖须知、拍卖公告等详细信息可在淘宝网(网址:https://sf.taobao.com)上查询。 三、咨询电话:13225160713;监督电话:0516-80282357。 2022年11月2日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 项目信息公告	
项目名称: 丰田凯美瑞轿车一台 项目简介: 标的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车辆型号: 丰田牌GTM7250CGE, 挂牌价格为人民币13.87万元。 挂牌价格: 人民币13.87万元 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1万元 业务咨询电话: 0755-22670974 湛先生、0755-83002365 付小姐 详情请登录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 www.sotcbb.com或关注微信公号 sotcbb;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白石路南沙河西路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0栋B座3楼。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2047号)。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87,143,158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56,142,947股,约占本次发行总数的30.01%,战略配售投资者确认认购100,000,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7.87%,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申购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91元/股。

发行人于2022年11月1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有研硅”股票6,620,000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11月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9.91元/股,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22年11月3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上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资金金额,合并缴款将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网下网上发行缴款,发行人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募集资金于2022年11月3日(T+2日)1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3.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履行信息披露。

4. 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认购资金且未足额缴纳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把违约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从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网下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数为4,176,768户,有效申购股数为74,465,465,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3519410%。

配号总数为148,930,914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100,148,930,910。

网下机构投资者、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网下配售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数约为2,842,198户,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网下配售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4,660,000股)从网下回收到网上。

网下配售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05,737,151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2.13%;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0,860,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7.87%。网下配售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5487108%。

证券代码:0029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2-085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盘龙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自2022年9月18日至2022年11月1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盘龙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26.41元/股)的130%,即34.33元/股。若在未触发赎回“盘龙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届时根据《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关全部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盘龙转债”。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盘龙转债”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22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公开发行发行2,76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为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600元/张。经深交所“深证上[2022]306号”文同意,公司7,600万元可转债已于2022年4月8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盘龙转债”,债券代码“127057”。 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披露的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3月9日,T+4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公司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2年9月9日至2028年3月2日。“盘龙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6.59元/股。 2022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所持股份的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80元(含税),2022年度不派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盘龙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26.59元/股调整为26.4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31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盘龙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转股期内,当满足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盘龙转债”: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未达到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生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本次可能触发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自2022年10月18日至2022年11月1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盘龙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26.41元/股)的130%(含130%),即34.33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若在未来触发“盘龙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届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盘龙转债”。 四、风险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将针对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触发“盘龙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本次可转债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22-060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0.6亿元-1.2亿元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内,需于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实施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6,101,67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1,152,000,000股的3.13%,最高成交价为6.2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0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61,002,256.76元(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股份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2022-03-04		
证券代码:000795	证券简称:英洛华	公告编号:2022-071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0.6亿元-1.2亿元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2年7月5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54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最高成交价为7.9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8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996,806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54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最高成交价为7.9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8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996,806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点、委托价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项发生之日(2022年7月5日)前五个交易日(2021年12月30日至2022年1月6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09,697,300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项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27,424,325股。 3.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市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 (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将依据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后续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000795

证券简称:英洛华

公告编号:2022-071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0.6亿元-1.2亿元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6日、2022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2年7月5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54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最高成交价为7.9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8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996,806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54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最高成交价为7.9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8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996,806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点、委托价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条的相关规定。

三、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

(3)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项发生之日(2022年7月5日)前五个交易日(2021年12月30日至2022年1月6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09,697,300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项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80,204,975股)。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市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将根据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后续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间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日